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3 月 3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

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投资建设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项目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 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88	嘉元科技	2021/3/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6: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 5、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上述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6 时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请来电确认登记状态。
- 6、注意事项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 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敬敏、李伟锋

联系方式：0753-2825818

联系传真：0753-2825858

电子邮箱：mz.jykj@163.com

邮政编码：514759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二）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董事会。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投资建设嘉元科技园新增 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项目 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